重庆市开州区龙珠中心小学

2021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单位基本情况

（一）职能职责

1.组织实施教育教学活动，维护学校的教学秩序。

2.对受教育者进行学籍管理，实施奖励或者处分，颁发相应的学业证书。

3.聘任教职工，实施奖励或者处分。

4.维护受教育者、教师及其他职工的合法权益。

5.根据学校规模，设置学校管理机构，建立健全各项规章制度和岗位责任制；

6.做好学校安全稳定工作和后勤保障服务工作。

（二）单位构成

本单位内设4个机构处室，分别是教务处、总务处、安稳办和大队部。

二、部门收支总体情况

（一）收入预算：2021年年初预算数1083.61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1083.61万元。本校于2020年9月新开班，故2020年年初无收入预算。

（二）支出预算：2021年年初预算数1083.61万元，其中：教育支出预算837.88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预算120.29万元，卫生健康支出预算65.29万元，住房保障支出预算60.14万元。本校于2020年9月新开班，故2020年年初无支出预算。

三、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083.61万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083.61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083.61万元。本校于2020年9月新开班，故2020年年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均无预算。

本单位2021年无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四、“三公”经费情况说明

2021年“三公”经费预算1万元，主要用于公务接待。本校于2020年9月新开班，故2020年年初无“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五、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我单位不在机关运行经费统计范围之内。

2.政府采购情况。所属各预算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8万元：政府采购货物预算8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采购8万元：政府采购货物预算8万元。

3.绩效目标设置情况。2021年年初预算未下达项目支出预算，未设置绩效目标。

4.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我单位共有车辆0辆。

六、专业性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五）“三公”经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部门预算公开联系人：王彦 联系方式：19923532310**